

关于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2 页

附件：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3-8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关于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3]京会兴核字第 01010686 号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贵公司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编制《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供相关的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了必要的鉴证程序基础上对所取得的资料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2012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2012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胜华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时彦禄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9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43.80 元。截至 2011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87,600.00 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83,490.40 万元（已扣除证券承销费及保荐费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924.3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2,566.1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2011）京会兴验字第 1—009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银行北京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925.51 万元，累计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金额为 1,753.44 万元；其中 201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5,679.26 万元，2012 年度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金额为 1,438.6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73,394.03 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投入情况具体如下：

(1) 公司将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成府路支行，其中

8,165.00 万元用于“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2012 年度“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63.25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39.42 万元。2012 年度该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 1,038.97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1,112.51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银行存款账户余额为 30,873.09 万元；

(2) 公司将募集资金 11,458.10 万元存放于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其中 8,721.00 万元用于“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2012 年度“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67.84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4.30 万元。2012 年度该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 30.82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97.47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银行存款账户余额为 11,231.27 万元；

(3) 公司将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存放于杭州银行北京分行，其中 12,387.00 万元用于“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2012 年度“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087.09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100.7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43.24 万元，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257.47 万元。2012 年度该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 213.97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297.77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账户余额为 10,197.06 万元；

(4) 公司将募集资金 21,108.00 万元存放于上海银行北京分行，其中 3,142.00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12 年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61.08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1.08 万元。2012 年度该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 154.91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245.69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账户余额为 21,092.61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5%之间确定）的，募集资金所在银行应在付款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齐鲁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公司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所在银行查询、复印募集资金专户的资料。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定期存款号	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0132014170003652	308,730,913.31	活期、定期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10276000000390761	112,312,702.56	活期、定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13338100519378	101,970,596.75	活期、定期
上海银行北京分行	03001595047	210,926,115.57	活期、定期
合计		733,940,328.1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679.26 万元，累计使用金额 10,925.51 万元，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0,925.51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到成本、资源配置等多方面因素，为节约资本支出，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益，公司决定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北京市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区内 1,760 平方米租赁区内变更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 J-2 地块。实施地点变更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环境及背景、市场前景、可能存在的市场、技术、经营管理、政策等因素引致的风险并无重大变化，本次变更不会对项目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1 年 5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2,566.10 万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额 32,661.00 万元，超募资金金额为 49,905.10 万元。2012 年 4 月公司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原承诺投资总额 3,388.00 万元，变更后的投资总额为 3,142.00 万元，减少支出 246.00 万元转入超募资金管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超募资金 50,151.10 万元，全部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暂无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43.2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 1,843.2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资金已经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出具了（2011）京会兴核字第 1-041 号《关于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由于电子产品市场竞争不断加剧以及集成电路制造工艺的快速发展，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调整了“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和“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工艺。本次实施工艺的调整符合目前市场主流工艺的发展趋势，有利于公司开发更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鉴于国内 PMP 市场受移动互联网终端产品的冲击持续衰退，消费电子市场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的研发已

无法达到理想的投资回报，实施该项目存在较大风险。经公司 2012 年 10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11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投资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8,721.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为 324.30 万元，投资进度为 3.72%，剩余未使用资金余额为 8,396.70 万元。对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公司将审慎选择投资项目，并履行必要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根据公司 2012 年 4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及延期实施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及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进行了变更。该项目原实施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区内 1,760 平方米租赁区内，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位于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 J-2 地块；原承诺投资额 3,388.00 万元，变更后的投资额为 3,142.00 万元，减少支出 246.00 万元转入超募资金专户管理；原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变更后的完成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 261.08 万元，投资进度 8.31%，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1,092.61 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566.1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79.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42.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42.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25.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4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总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否	8,165.00	8,165.00	163.25	239.42	-7,925.58	2.93%	2014/5/31		不适用	否
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是	8,721.00	324.30	167.84	324.30	0.00	不适用	终止		不适用	是
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2,387.00	12,387.00	5,087.09	10,100.71	-2,286.29	81.54%	2013/5/31	-2,801.37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388.00	3,142.00	261.08	261.08	-2,880.92	8.31%	2013/12/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661.00	24,018.30	5,679.26	10,925.51	-13,092.79			-2,801.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原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31 日，由于公司集中重点力量进行移动互联网终端产品市场的产品研发、方案开发和市场推广，从而适当调整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致使该项目进度较缓。经公司 2012 年 10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11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p> <p>2、2012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及延期实施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进行了变更，并将预计完成时间由 2012 年 5 月 31 日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p>3、由于“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投入较大，且终端产品市场的销售受软件生态等因素影响进展缓慢，致使 2012 年度该项目实现的效益为-2,801.37 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鉴于国内 PMP 市场受移动互联网终端产品的冲击持续衰退，消费电子市场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的研发已无法达到理想的投资回报，实施该项目存在较大风险，经公司 2012 年 10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11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终止该投资项目，对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公司将审慎选择投资项目，并履行必要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原超募资金金额为 49,905.10 万元，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及延期实施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进行了变更，变更投资额后结余的 246.00 万元转入超募资金管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金额为 50,151.10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暂无超募资金使用计划。</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及延期实施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原实施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区内 1,760 平方米租赁区内，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位于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 J-2 地块。</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1 年 9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1）京会兴核字第 1-041 号”《关于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 1,843.2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2 年 10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11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个别募投项目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和实施工艺的议案》，根据集成电路制造工艺的发展趋势，公司调整了“便携式教育电子产品用嵌入式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和“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工艺。

公司负责人：刘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燕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飞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324.30	167.84	324.30	不适用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42.00	261.08	261.08	8.31%	201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66.30	428.92	585.3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鉴于国内 PMP 市场受移动互联网终端产品的冲击持续衰退，消费电子市场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的研发已无法达到理想的投资回报，实施该项目存在较大风险，经公司 2012 年 10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11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终止该投资项目，对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公司将审慎选择投资项目，并履行必要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p> <p>2、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金额及延期实施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原实施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区内 1,760 平方米租赁区内，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位于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 J-2 地块，变更后结余的 246.00 万元转入超募资金的管理，并将预计完成时间由 2012 年 5 月 31 日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继续实施“便携式消费电子产品用多媒体处理器芯片技术改造项目”存在较大风险，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						

公司负责人：刘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燕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飞